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宣传部
常州市金坛区文明办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常州市金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坛教字〔2024〕42号

关于举办常州市金坛区 2024—2025 年度
全民终身学习周活动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区社区教育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各民办非学历教育机构：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
“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
国”等重要论述精神，加快推进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城市建设，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关于举办 2024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
动周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24〕7 号）、江苏省教育厅等五部

门《关于转发教育部办公厅等五部门举办 2024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通知》（苏教社教函〔2024〕1 号）、《常州市教育局等五部门关于举办 2024 年常州市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的通知》（常教终〔2024〕7 号）等文件要求，现就我区举办 2024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以下简称“活动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和时间

（一）主题

让学习成为一种生活方式

（二）时间

全区 2024-2025 年度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历时一年。全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时间为 10 月中旬，开幕式在金坛区金城城镇举行（具体事项另行通知）。各镇（街道）可结合当地实际，自主安排启动仪式活动（错开区级开幕式时间）。

二、举办机构

（一）主办单位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宣传部、金坛区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金坛区教育局、金坛区文旅局

（二）协办单位

常州市金坛区社区培训学院

（三）启动周仪式（开幕式）承办单位

常州市金坛区金城城镇人民政府

三、领导组织机构

（一）金坛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指导委员会

顾 问：徐 俊(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副区长)

主 任：吴军华(区委教育工委书记、区教育局局长)

副主任：瞿 磊(区委网信办副主任)

郑美华(区文旅局副局长)

周 玲(西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孟明俊(东城街道办事处人武部部长)

陈 军(尧塘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刘双云(金城镇政府副镇长)

何 彬(儒林镇政府副镇长)

陆湘毅(指前镇政府副镇长)

戴宇辉(直溪镇党委委员、统战委员)

张 亮(朱林镇党委委员、政法委员)

袁国栋(薛埠镇政府副镇长)

金坛区社区教育委员会其他成员单位分管领导

(二) 金坛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组织委员会

主 任：吴军华(兼)

副主任：卞勇平(省金坛中专校校长、开放大学校长)

储隽驰(区委宣传部理论科科长)

吉 瑶(区委宣传部道德建设科科长)

吉文斌(区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负责人)

胡俊强(区文旅局文化艺术科负责人)

成 员：各中小学、幼儿园、局属各单位负责人，社区学院负责人，各镇、街道社区教育中心、民办非学历教

育培训机构负责人。

为保证 2024-2025 年度全民终身学习活动顺利开展并取得成效，金坛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整个活动的筹备和组织协调工作。办公室设在区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由吉文斌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员由韩云飞、周建亮、秦怡、吴明辉、许琴和各镇（街道）社区教育中心主任等同志组成。

四、活动内容

（一）创新开展品牌特色活动。针对群众多样化、个性化的终身学习需求，坚持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中心，围绕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家庭教育、老年教育（智慧助老）、职业技能培训等主题，充分利用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剧场、秋白书苑等公共文化设施，结合红色文化、非遗传承、全民阅读等领域资源，创新载体、形式和途径，线上线下相结合，提供多层次、多类型的知识学习、技能培训、闲暇教育等活动，调动广大群众主动参与终身学习，打造规模更大、内容更丰富、活动更精彩、氛围更浓厚的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二）深入推广全民终身学习。针对群众多样化、个性化的终身学习需求，坚持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中心，围绕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家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智慧助老）、全民阅读、职业技能培训等主题，广泛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讲座、培训、论坛、演出、展览等多种形式的教育培训、学习宣传活动。要认真组织参与省、

市重点活动（附件1），努力扩大相关活动宣传力度和品牌活动影响力，增强广大群众学习获得感，进一步推进学习型家庭、学习型社区等学习型组织建设。

（三）开展“百姓学习之星”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结合近年来国家、省、市“百姓学习之星”评选结果，大力宣传一批坚持终身学习奋斗成长的励志人物，带动群众学习事迹突出的具有时代性和典型性的先进人物。通过举办报告会、阅读分享会等多种形式，发挥“百姓学习之星”的引导、示范和辐射作用，用“百姓学习之星”的先进事迹感召青少年学生、社区居民以及各行各业的群众，激发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开展全国“百姓学习之星”进校园、进企业活动。

（四）开展“终身学习品牌项目”巡展活动。突出地域特色，统筹学习资源，打造满足学习者需求的“终身学习品牌项目”。通过借助地区各类大型活动、专题巡展等形式，推动“终身学习品牌项目”深入基层、家庭、群众生活，引导广大群众参与终身学习。

（五）数字赋能全民学习。各地要积极打造终身学习数智化服务平台，推进跨平台、跨地域、跨层级的学习资源整合与共享开放，积极开展线上学习活动，加快推进江苏终身教育学分银行等个人终身学习账户注册、登记工作，形成个人终身学习数字档案，支持学习成果的认定、累积和转换。开展老年数字阅读推广工作，结合老年教育课程，打造友好、多终端学习界面，扩大大字版、有声图书资源供给，优化公共文化设施无障碍阅读环境，

提供全媒体多终端学习渠道。充分利用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官网和全民终身学习公共服务平台、国家开放大学终身教育平台、全国工会职工教育培训数字化服务平台，持续组织开展线上学习活动。

五、相关要求

（一）营造良好氛围。充分借助新闻媒体广泛开展活动前期宣传，营造氛围。宣传展示党的二十大以来终身教育与终身学习成果；宣传“百姓学习之星”终身学习典型人物事迹；宣传展示全民终身学习特色品牌项目、活动等典型做法和生动事例。组织志愿者进社区，设计宣传版面、发放学习资料、悬挂宣传标语等，宣传终身学习理念，营造良好的氛围。

（二）加强媒体宣传。加大宣传报道力度，利用展板、报纸、电视、网络新媒体等多种方式，集中宣传报道相关活动周活动。要大力推广社区教育线上线下学习活动，促进当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宣传展示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农民教育、从业人员继续教育开展过程中鲜活案例和典型故事，引导推动全社会为城乡社区居民提供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服务。要充分利用媒体宣传平台和“金坛教育发布”“金坛终身学习在线”网站（微信公众号），及时推送、宣传和展示典型案例，并择优上报省级、国家级媒体。

（三）确保工作实效。帮助和指导乡镇（街道）、村（社区）开展活动，特别是要推动举办主体多元化，发挥线上学习的优势，进一步扩大活动周影响力，普及全民终身学习理念，组织和发动社区居民参与到活动中来，要充分利用社会资源开展丰富多彩的

学习教育活动。

各学校要与所在社区共同开展终身学习主题教育活动，从强化教师的终身教育观、帮助学生确立终身学习理念、培养学生学习兴趣、学习能力、学习品质以及为社区居民的学习提供服务支持等方面入手，积极开展“四个一”（一次国旗下讲话、一次主题讲座、一次主题班会、一次主题板报宣传）等相关主题活动。

各有关非学历教育机构（社会办学单位）要积极做好各类公益培训活动，要特别关注零就业家庭、农民工、老年人、残疾人、特困家庭学生等社会弱势群体，倡导活动周期间至少举办一次免费惠民培训班，提高他们的就业能力和生活质量。

各有关单位要围绕活动周主题，积极开展创建学习型组织活动，积极支持并参与属地社区教育学习活动。

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制订好活动周工作方案（含启动仪式方案），连同活动周主要活动安排表（附件2），电子稿于9月25日前报送区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邮箱：jtjyjzk@126.com，联系电话：82801837）。区教育局将对各街镇在活动周期间安排的活动进行视导并组织媒体对特色活动进行重点宣传。

（四）及时总结经验。活动周活动结束后，各单位要及时总结经验，于11月1日前将总结材料（活动周工作总结、典型案例、5张配套照片或不超过5分钟的活动记录视频）以及活动周情况统计表（附件3）报送区教育局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科。区教育局将参考各各单位的活动周工作方案、活动实效、宣传和

总结材料等因素，对活动组织先进单位给予通报表扬。

举办活动周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有关要求，廉洁节俭办活动，确保活动周取得实效。活动周开展情况及成效将作为对相关单位社区教育工作绩效考核的重要依据。

附件：1. 2024 年金坛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重点活动

2. 2024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主要活动安排表

3. 2024 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情况统计

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宣传部

常州市金坛区文明办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

常州市金坛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 年 8 月 5 日

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5 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金坛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重点活动

一、活动一

1. **活动名称：**“我和我的祖国——小手拉大手，永远跟党走”
征文推介活动；

2. **活动时间：**7—8 月份，充分利用暑假开展活动。各镇（街道）推荐：8 月 20 日前，区级遴选：9 月 1 日前；

3. **参与对象：**全区中小学家长（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

4. **活动要求：**1. 作品内容符合活动主题，积极向上；2. 文体不限，题目自拟；3. 参加推介活动的作品必须是原创，禁止抄袭；

5. **活动方式：**参加活动者可以是父母，可以是祖孙，可以是三代。通过共读一本书，共同参加一次红色之旅，写一篇征文，并将红色旅游过程随拍个视频记录下来，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从不同组织别中遴选出优秀作品在市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采用音诗画的方式进行展示；

6. **提交材料：**各镇（街道）择优推荐 1 人（三个组别的第一名。每个组别 1 人），局属学校（幼儿园）可推荐 1 人参加区级遴选，在上报征文的基础上，同时提交视频材料（视频制作要求：画幅：16：9，分辨率：1920X1080，格式：mp4，编码：h264，帧率：25p，时长：3 分钟以内（与正文朗诵时间一致），话质清

晰，无人声，有背景音乐，视频内容紧扣主题，积极向上，不包含任何违法、违规或不良信息）。

二、活动二

1. **活动名称：**“我和我的祖国——观读红色经典，激发爱国情怀”征文推介活动；

2. **活动时间：**7—9 月份。各镇（街道）推荐时间：9 月 10 日前，区级遴选：9 月 20 日前；

3. **参与对象：**面向大众，分三个组别（50—60 年代一组，70—80 年代一组，90 年代后一组）；

4. **活动要求：**1. 作品内容符合活动主题，积极向上；2. 文体不限，题目自拟；3. 参评作品必须是原创，禁止抄袭；4. 每人限报一篇；

5. **活动方式：**通过撰写征文，并配图的方式，图文并茂的展示自己的读后感、观后感，以及对自己人生的影响。最终在市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上宣读获得推介的名单；

6. **提交材料：**各镇（街道）择优上报 3 个材料（三个组别的第 1 名，每组别 1 个）参加区级遴选。材料要求：上报材料为 pdf 格式，需包含征文与图片。图片添加在所说明的文字后，并加注解。图片不小于 5MB，每篇文章配图超过 3 张。图片内容紧扣主题，积极向上，不包含任何违法、违规和不良信息。

附件 2

2024 年金坛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主要活动安排表

报送单位（盖章）：

序号	活动主题	活动地点	活动时间	参加人数	备注

说明：如活动为 2024 年全民终身学习周重点活动（征文大赛、征文评选）或特色活动（全民阅读、智慧助老、学习典型宣传、品牌项目巡展、数字阅读分享），请在“备注”栏中注明。

附件 3

2024 年金坛区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
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社区教育中心（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所辖村 （社区）数										
活动周开展情况		特色亮点活动					“百 姓学 习之 星”进 校园、 进社 区、进 企业 活动	“终 身学 习品 牌项 目”巡 展活 动	数 字 阅 读 分 享 活 动	其 他 活 动
		征 文 大 赛 （活 动1）	征 文 评 选 （活 动2）	全 民 阅 读 活 动	智 慧 助 老 活 动	校 园 “四 个一” 活 动				
辖市 （区）开 展 情 况	乡 镇（街 道）数									
	活 动 数									
	参 加 人 次									
镇（街道）累计 总活动数					镇（街道）累计 总参加人次					